



富顺县教育和体育局

2020年义务教育招生入学政策问答

义务教育招生入学涉及千家万户的切身利益，备受社会 and 人民群众的 关注。为贯彻落实《中共中央国务院关于深化教育教学改革全面提高义务教育质量的意见》精神，按照《四川省教育厅关于规范2020年全省普通中小学招生入学工作的通知》（川教函〔2020〕139号）和《自贡市2020年义务教育阶段学校招生工作意见》（自教体发〔2020〕9号），结合我县实际，县教体局制定了《富顺县2020年义务教育阶段招生工作实施意见》（富教体发〔2020〕19号文件）和《富顺县2020年进城务工（经商）人员随迁子女接受义务教育管理办法》（富教体发〔2020〕20号文件）。现就广大家长及社会各界关心的今年招生政策相关内容和变化作如下解答。

1. 今年我县义务教育招生政策制定的主要依据是什么？

答：主要是贯彻落实《中共中央国务院关于深化教育教学改革全面提高义务教育质量的意见》、《四川省教育厅关于规范2020年全省普通中小学招生入学工作的通知》和《自贡市2020年义务教育阶段学校招生工作意见》（自教体发〔2020〕9号）三个文件中对提升义务教育质量和完善招生考试制度的相关精神。严格实行“阳光招生”，强调就近免试入学、公民办学校同招、随机录取等招生原则。



。

2. 今年我县义务教育招生政策有哪些主要变化？

答：一是招生实施主体发生变化，由原来学校具体实施调整为由教育行政部门统一组织，各招生学校共同实施；二是报名方式发生变化，由原来的线下报名登记信息调整为全市统一使用信息化平台网上报名；三是录取方式发生变化，民办学校报名人数超过招生计划数实行电脑摇号随机录取，公办学校富余学位实行电脑摇号随机录取。

3. 小学一年级新生入学必须年满6周岁吗？

答：是的。今年全县小学一年级新生入学年龄统一确定为2020年8月31日(含)前年满6周岁的儿童。未达入学年龄的儿童将无法登陆网上平台进行报名。



4. 适龄儿童少年可以通过考试获得小学、初中的学位吗？

答：不可以。义务教育严格执行适龄儿童少年免试入学规定，保障所有符合条件的适龄儿童少年均有一个公办学位。所有公民义务教育阶段学校均不得以各类考试、竞赛、培训成绩或证书证明等作为招生依据，不得以面试、测评等名义选拔学生，严禁学校通过举办相关培训班或与社会机构合作提前选拔或特殊培养学生。

5. 今年全县义务教育招生如何报名？

答：今年全县义务教育招生将统一使用“自贡市义务教育招生入学服务平台”报名，平台分为小学版和初中版。家长或学生可通过扫描二维码和输入网址的方式登录。在报名工作启动前，市教育体育局将专门印发《自贡市义务教育招生入学服务平台操作指南》，并组织开展使用培训。

6. 公办、民办同步招生是什么意思？

答：市、区县教育行政部门对所有公办、民办义务教育学校招生实行统一管理，市级建立统一招生入学服务平台，同步完成招生报名、公告发布、招生录取等工作。民办义务教育学校主要面向本区域、本市招生。

7. 公办义务教育学校是如何实施招生的？

答：公办学校严格实行划片招生、就近入学的原则。县教育行政部门将严格按照“学校划片招生、生源就近入学”的要求，综合考虑适龄学生人数、学校分布、学校规模、交通状况等因素，为每所公办义务教育学校划定招生范围。



8. 民办义务教育学校是如何实施招生的？

答：民办义务教育学校招生与公办学校同步进行。凡有就读民办义务教育学校意愿的学生在7月10日-7月13日登录“自贡市义务教育招生入学服务平台”，按平台提示进行学位申请。每名学生只能申请一个民办学校学位。民办一贯制学校中具有本校学籍的小学毕业生可自愿申请直升本校初中。民办小学若学位申请人数超过招生计划数，实行电脑随机录取；若学位申请人数未超过招生计划数，则直接录取全部学生。民办初中若申请直升人数超过招生计划数，则实行电脑随机录取；若申请直升人数少于招生计划数，则全部录取自愿直升的小学毕业生，剩余学位在申请该校的其他小学毕业生中电脑随机录取。

9. 如何知晓公民义务教育学校的招生计划、招生范围？

答：7月9日，县教育行政部门将通过“自贡市义务教育招生入学服务平台”中的公告栏以及教育官网、官微等方式公布辖区内公民义务教育学校招生计划、招生范围以及存在富余学位的公办学校名单，届时家长、学生可登录平台或官网进行查询。

10. 适龄儿童少年被民办义务教育学校预录后需要完清哪些手续？

答：适龄儿童少年申请民办学位被预录后，需在7月17日前到校完清缴费报到手续。如未按规定时间完成缴费手续，其学位不再保留，空余学位通过电脑摇号按顺序递补。



11. 适龄儿童少年申请民办学校未被录取，是否还能就读公办学校？

答：已被民办学校录取并完成缴费报到的学生，其公办学位不再保留。申请民办学校学位但未被录取的仍按划片就近入学、统筹安置等方式就读公办学校。

12. 如何申请“公办富余学位”？

答：公办学校在完成划片范围内适龄儿童招生任务后仍有多余的学位，可在教育行政部门规定的区域范围内面向适龄儿童少年招生。申请公

办富余学位的学生或家长需在7月9日登录“自贡市义务教育招生入学服务平台”查询存在公办富余学位的学校名单，并于7月10日-7月13登录平台，按平台提示进行学位申请。公办富余学位和民办学位不能同时申请。

13. 申请“公办富余学位”是否受户籍限制？

答：富顺户籍适龄儿童和小学毕业生可在本县范围内申请一所有富余学位的公办学校；市外户籍适龄儿童和小学毕业生可在全市范围内任意申请一所有富余学位的公办学校。

14. 就读公办义务教育学校的适龄儿童少年是否需要入学资格审验？

答：在全县招生服务平台完成网上信息采集和登记的适龄儿童和小学毕业生还需前往指定地点进行现场资格审验，资格审验时间统一为7月4日-7月5日。家长需在规定时间内持户口簿、房产证等有效证件，前往报名平台提示地点（学校）进行现场审验。

15. 公办义务教育学校招生录取的程序是怎样的？

答：由教育行政部门依据招生划片区域，按照户籍和房产证一致（适龄儿童少年与父母或法定监护人户籍一致、户籍与居住地一致）、户籍与划片区域一致、随迁子女、父母房产与招生范围一致的先后顺序依次录取。其中前两类保证全部录取，录取后仍有剩余学位，则在后两类人员中通过电脑摇号方式录取。



16. 进城务工、现役军人、烈士及援鄂医疗队员等特殊群体子女如何入学？

答：符合政策的进城务工（经商）和返乡农民工子女、随迁子女、棚户区改造居民子女、支持城市建设的失地农民子女及其他流动人口子女由流入地或暂住地教育行政部门统筹安排入学；现役军人和烈士子女，公安英烈、因公牺牲伤残公安民警和因公牺牲病故军人子女，消防救援人员子

女经县教育行政部门按照相关政策审核后，按照就近或相对就近的原则安排到教育质量较好的学校就读；引进高层次人才子女、在定点收治医院参与救治的一线医务人员和援鄂医疗队子女经县教育行政部门审核后，可按学生和家長意愿提供一次选择入学的机会。



各类特殊群体子女入学需按政策提交相应类别的证明材料、居住材料和子女关系证明材料。

具有入学需求的上述特殊群体人员子女，需在6月28日—7月3日期间，向招生服务平台提示的“招生资格审查及咨询服务点”提供相关印证资料，随迁子女通过电脑摇号随机分配到规划

学校，其余特殊群体经审核后按规定集中统一安置。

17. 适龄儿童少年完成网上登记、学位申请后如何查询录取情况？

答：完成网上登记、学位申请的适龄儿童少年家長可在7月22日登录全市招生入学平台进行录取情况查询。

18. 学校承诺学生已经被提前录取，可信吗？

答：不能相信。所有公民办学校一律通过教育行政部门统一的招生平台招生，任何学校不得自行组织招生报名工作，不得提前以任何形式登记学生信息和承诺录取，更不得提前收取任何费用。

19. 校外培训机构承诺可以帮我就读某学校，可信吗？

答：不能相信。国家、省、市规范中小学招生工作相关文件中明确指出坚决制止掐尖招生和与培训机构挂钩招生。市、区县教育行政部门对此将坚决予以查处，对违规参与中小学招生入学的校外培训机构，直接吊销办学许可证，列入“黑名单”，涉嫌违法犯罪的，移交司法部门追究法律责任。

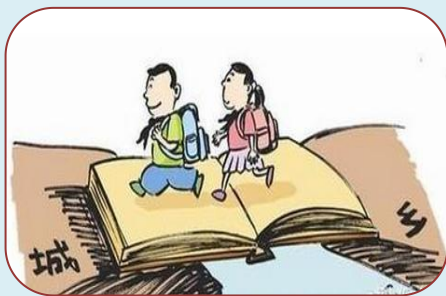


20. 东湖街道办辖区内义务段适龄儿童（少年）可以到富世、邓井关街道办辖区的学校就读吗？

答：不能。一是按要求必须遵守户籍就近、划片入学原则；二是富世和邓井关街道办区域的学校大班额严重。

21. 进城务工（经商）人员随迁子女资格审查需提供哪些证明材料，就读学校怎样安排？

答：进城务工（经商）人员随迁子女入读城区学校需提供监护人在城区务工（经商）且居住的相关证明。具体包括**一是居住证明**，申请人在富顺县城区居住的《居住证》，自购者提供房屋不动产证或购房合同（仅提供合同的还需提供6个月以上的入住水电气发票）；**二是监护证明**，申请人及其子女同一户籍的原籍户口簿或其他能够证明其法定监护关系的有效证明（如：《医学出生证明》、《独生子女证》、婚姻状况证明等）；**三是务工证明**，申请人与用人单位依法签订的《劳动合同》或申请人在城区办理的工商营业执照（含纳税或免税相关证明），2年及以上的社保缴费发票原件。



随迁子女就读学校的安排是：小学安排在富顺县实验小学、五府山小学、城南小学、邓井关小学、东湖小学（含沙湾小学）；初中安排在富顺一中（东校区）、富顺二中、城关中学、东湖镇初级中学校。

22. 第一监护人（父母）在城区有自有住房而无城区户籍的适龄儿童如何申请在城区入学？

答：此类适龄儿童（少年）申请入学需完善相关手续，具体有三种办法，一是在6月10日前将户籍迁入城区，与自有房产合一成为“两证一致”的对象；二是完善进城务工（经商）人员随迁子女的相关手续，按第21条随迁子女入学程序办理；三是可以向有富余学位的学校申请参与电脑摇号。

富顺县 2020 年小学招生录取日程安排

6月10日-6月11日	网上登记。全县小学新生登录“自贡市义务教育招生入学服务平台”（小学入口）集中进行网上信息采集和登记。
6月28日-7月3日	特殊群体子女提交资料。需统筹安排入读小学的特殊群体子女按照相关政策到报名平台提示的“招生资格审核及咨询服务点”提交证明资料。
7月4日-7月5日	资格复审。完成了网上登记的适龄儿童持户口簿、房产证等有效证件到报名平台提示的“招生资格审核及咨询服务点”进行资格复审。
7月9日	发布公告。县教育行政部门发布辖区内公、民办义务教育学校招生公告。
7月10日-7月13日	学位申请。有就读民办义务教育学校意愿或需要申请公办富余学位的适龄儿童少年，登录“自贡市义务教育招生入学服务平台”进行学位申请。民办学位和公办富余学位不能同时申请。
7月15日-7月17日	民办学校录取。全市民办小学完成招生录取，公布预录名单、组织新生缴费报到、确认正式录取人数、发布录取公告。民办小学新生家长可登录网上平台进行录取情况查询。
7月18日-7月19日	公办小学录取。全县公办小学完成招生划片区域和富余学位电脑随机的录取工作。
7月20日	特殊群体子女入学安置。县教育行政部门完成对特殊群体子女统筹或优待入读小学安置工作
7月21日	公布录取结果。全县公办小学完成招生录取，公布录取结果。
7月22日	学位确认。全县公办小学新生家长可登录网上平台进行录取情况查询与确认。
7月23日-7月24日	集中处理全市小学招生工作遗留问题。
7月25日	报到注册。全县小学新生到录取学校报到注册。

富顺县 2020 年初中招生录取日程安排

6月18日-6月19日	网上登记。全市小学毕业生登录“自贡市义务教育招生入学服务平台”（初中入口）集中进行网上信息采集和登记。
6月28日-7月3日	特殊群体子女提交资料。需统筹安排入读初中的特殊群体子女按照相关政策到报名平台提示的“招生资格审核及咨询服务点”提交证明资料。
6月29日	全市小学毕业生学业考试。
7月4日-7月5日	资格审验。完成了网上报名的适龄少年持户口簿、房产证等有效证件到报名平台提示的“招生资格审核及咨询服务点”进行资格审验。
7月9日	发布公告。县教育行政部门发布辖区内公、民办义务教育学校招生公告。
7月10日-7月13日	学位申请。有就读民办义务教育学校意愿或需要申请公办富余学位的适龄儿童少年，登录“自贡市义务教育招生入学服务平台”进行学位申请。民办学位和公办富余学位不能同时申请。
7月15日-7月17日	民办学校录取。全市民办初中完成招生录取，公布预录名单、组织新生缴费报到、确认正式录取人数、发布录取公告。民办初中新生家长可登录网上平台进行录取情况查询。
7月18日-7月19日	公办初中录取。全县公办初中完成招生划片区域和富余学位电脑随机的录取工作。
7月20日	特殊群体子女入学安置。区县教育行政部门完成对特殊群体子女统筹或优待入读初中安置工作。
7月21日	公布录取结果。全县公办初中完成招生录取，公布录取结果。
7月22日	学位确认。全县公办初中新生家长可登录网上平台进行录取情况查询与确认。
7月23日-7月24日	集中处理全市初中招生工作遗留问题。
7月25日	报到注册。全县初中新生到录取学校报到注册。